



多雲驟雨

25°C-29°C



Web



PDF 電子報

報料熱線

9729 8297
newstakung@takungpao.com.hk

A3 王志民：推進大灣區建設向縱深發展

《學習時報》專訪

【大公報訊】《學習時報》昨日刊登了對中聯辦主任王志民的專訪《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向縱深發展》。王志民深入解讀了大灣區建設對香港的三重

意義、大灣區建設中香港所能發揮的四大作用以及香港參與「一帶一路」建設的獨特優勢等。他表示，大灣區建設堅持「經濟民生雙導向」，目的是既有利於香港經濟轉型發展，又有利於香港民生改善，讓香港同胞得實惠、增福祉。今後中央還會繼續充實完善「政策包」，成熟一批，出台一批，為港澳同胞特別是青年一代在內地發展提供更加便利

的條件。王志民指出，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在國家發展全局中承擔着重要使命。作為中央政府派駐香港的機構，香港中聯辦將充分發揮溝通者、協調者、促成者的橋樑作用，全力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主動傾聽香港社會意見，團結香港社會各界力量，共同推動香港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大灣區建設對香港的3重意義：

- 1 為香港發展拓展新空間，大灣區成為香港同胞創業熱土、共同家園。
- 2 為香港發展注入新動能，推動創新科技發展，帶動國際金融、航運和貿易中心升級。
- 3 為香港市民提供新福祉，堅持「經濟民生雙導向」，有利於經濟轉型發展，民生改善。

大灣區建設中香港發揮4大作用：

- 1 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建設的引領作用
- 2 推動現代服務業發展的輻射作用
- 3 規劃制度銜接的示範作用
- 4 城市建設和管理的借鑒作用

香港參與「一帶一路」建設的獨特優勢：

- 規則轉換銜接優勢
- 產業契合優勢
- 人才和多元文化優勢



▶ 王志民接受《學習時報》專訪時指出大灣區建設堅持「經濟民生雙導向」



陳同佳洗黑錢判囚29個月 最快十月出獄

特首：修逃犯例刻不容緩

觸發政府修訂《逃犯條例》的台灣殺人案，疑犯陳同佳回港後處理死者財物，他承認四項洗黑錢罪。高等法院昨日判陳同佳入獄29個月，預料陳同佳最快可於10月出獄。行政長官林鄭月娥表明，審議修訂條例刻不容緩，必須爭取在今年暑假休會前在立法會通過。受害人家屬在聞判後心急如焚，希望立法會盡快完成修例，把疑犯移交到台灣受審。「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對受害者及其家屬深感同情的市民紛紛指出，此次修例不僅是要堵塞法律漏洞，也是為了彰顯人道、公義及維護市民權益。

修逃犯例

大公報記者 周峻峯 馮瀚林

控方指出，20歲的被告陳同佳，在警誠下承認去年二月於台北殺死女友潘曉穎，兩人發生爭執纏繞約十分鐘，其後用手箍其頸部勒死，又將屍體棄置於台北一個公園的草地；回港後，利用偷取自女死者的提款卡先後三次提取合共約1.9萬元，及偷取對方約兩萬元新台幣。

法官彭寶琴判刑時表示，今次處理的洗黑錢罪源於盜竊，而非殺人。她明白對於被告承認在本港司法管轄區外殺人，但又不能在本港提出相關控罪會令人感到沮喪及不公，但法庭需要就被告現時控罪公平審訊及判刑，這是司法公義要求，否則不但影響被告，更會連累整個刑事司法制度。

被告聽宣判面無表情

法官指出，偷取死者財物屬嚴重罪行，而涉案財物由境外帶返本港，加上被告是唯一受益者，四項洗黑錢罪量刑起點由12至39個月，考慮被告認罪，扣減三分之一刑期，部分刑期同期執行，共入獄29個月。

法庭內氣氛緊張，但陳同佳的反應卻異常平靜，有時咬咬嘴唇。得知被判29個月後，代表律師隔着犯人欄與陳傾談幾句，陳同佳仍保持冷靜，臉上沒有任何表情，離開時向法官點頭。據了解，昨日審訊陳同佳的家屬沒有陪同出庭。

代表陳同佳的大律師梁耀輝在庭外沒有回應刑期是否合理，及是否擔

心引渡返台灣受審，只稱暫未有收到被告指示會上訴。

特首函潘父會盡最大努力

立法會本年度最後一次大會七月十日舉行，之後放暑假到十月。林鄭月娥昨日從北京返港後，第一時間聯同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在機場見傳媒。她表明，懇切希望今天的法案委員會盡快選出主席和副主席。對於有議員提出消除社會上疑慮的建議，林鄭月娥說，特區政府會認真考慮和處理。至於前日反修例的遊行，林鄭月娥指出，香港時常都有公眾集會遊行，希望透過法律審議的過程，能夠澄清和消除市民的疑慮。林鄭月娥亦透露，今年二月得知可以修例移交逃犯後，她親自寫信給潘曉穎父親，表明會盡最大努力，盡快通過修例，讓潘父母能夠感覺到女兒沉冤得雪。

冀修例通過即時落實移交

李家超表示，如果在囚人士行為良好，會被扣減三分之一的刑期，估計陳同佳最早可在十月期間獲釋。當局在三月已啓動協進會和策進會平台，與台方溝通，這一兩日亦會回信商討準備工作，以及若修訂《逃犯條例》獲通過，即時落實移交安排。

協助台灣殺人案受害者家屬的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周浩鼎引述家屬在聞判後說，希望立法會盡快完成修例，把疑犯移交到台灣受審。



特首林鄭月娥：

修訂條例是有的確確的迫切性，甚至可以說是刻不容緩，必須要爭取今年暑假休會前在立法會通過，如果有議員提出一些可以消除社會上疑慮的建議，我可以在這裏承諾，我們會很認真考慮。



▲林鄭強調修訂「逃犯條例」有迫切性，希望立法會休會前通過



法官彭寶琴：

明白對於被告承認在本港司法管轄區外殺人，但又不能在本港提出相關控罪會令人感到沮喪及不公，但法庭需要就被告現時控罪公平審訊及判刑，這是司法公義要求，否則不但影響被告，更會連累整個刑事司法制度。



▲在台灣殺害女友疑兇陳同佳昨僅以洗黑錢罪判囚29個月。圖為陳同佳戴手銬坐囚車被押解出庭途中

不能以政見騎劫法律問題

【大公報訊】記者莊恭誠

、朱樂怡報道：反對派前日發起遊行反對修訂《逃犯條例》，並聲言會繼續阻撓今日立法會相關草案委員會議程。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譚惠珠（圖）認為，修例是否通過，是立法會的功能和責任，不應在街頭決定，更不應以政見騎劫法律問題。



全國人大常委委員譚耀宗表示，法案委員會應盡快開始審議，讓政府有機會解釋條例內容，增加市民對條例的理解。

葉劉：關鍵是堵法律漏洞

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表示，反對派反修例是散播恐懼，政府已作出諸多讓步，加上現時香港政治、經濟穩定，若因為多

人上街遊行就撤回修例，政府將難以管治，關鍵是要通過修例堵塞法律漏洞。

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認為，立法會審議法案的時間不應取決於單一案件的進展，議員要善用時間、做好審議工作，反對派不要在審議時浪費時間發泄情緒。

立法會議員何君堯指出，有一部分人日前上街反修例，但更廣泛的市民沒上街。他表示，香港回歸22年仍未解決逃犯移交問題，回歸前港英基於政治考慮不處理，但今日香港已是中國一部分，要摒除政治考慮，加上特區政府已從善如流、剔除多項罪行以回應民意，修例應盡快通過。對於反對派揚言「包圍立法會」，他對此感到遺憾，說煽動者要明白法律後果，所有事都要依法，不能靠恐嚇。

前警務處處長鄧竟成重申，修例有必要，以便處理以前無法處理的問題。

期指結算日
港股挾高逼近三萬關
A15

2018新聞獎
大文集團奪15獎項
A9

戴耀廷轉倉
押送石壁監獄服刑
A5

美四處撩鬥
全球軍費飆歷史新高
A22